

盛世嘉苑 3 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RZB202410CS164)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管城回族区

一、招标条件

本盛世嘉苑 3 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郑州市管开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盛世嘉苑 3 号院(20-080-K01-02 地块)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南曹乡乐居路南、李马庄路西、潮河东路东侧、豫十路北, 规划用地面积 20210.05 平方米(约 30.31 亩), 总建筑面积 70338.8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 50771.90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19566.92 平方米), 容积率 2.49。项目总计 3 栋高层(地下 2 层, 1#楼 22 层、2#楼 24 层、3#楼 20 层), 1 栋物业综合用房, 1 栋养老服务用房。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盛世嘉苑 3 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盛世嘉苑 3 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及承诺函)

2.2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2.3 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2) 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须为供应商在职正式员工, 与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响应文件中附劳动合同、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单位为拟派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或者单位为拟派人员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2.4 财务要求: 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提供企业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

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提供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年份开始提供，新成立的企业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的按实际情况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即可）。

2.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6 信誉要求：

（1）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息，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息，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相关网页截图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2）企业近三年（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企业近三年（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近三年（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工程质量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2.7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提供供应商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截图或报告，查询时间：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凭企业账号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标书费用缴纳（勾选支付标段后点击“支付”/“合并支付”，在线扫码支付）-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

等相关资料)。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客服电话：0371-86581171。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31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3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盛世嘉苑3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已由相关部门以2019-410104-70-03-013163文批准，招标人为郑州市管开新城置业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盛世嘉苑3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ZRZB202410CS164

1.2 项目名称：盛世嘉苑3号院(李马庄安置区)建设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概况：盛世嘉苑3号院(20-080-K01-02地块)位于郑州市管城区南曹乡乐居路南、李马庄路西、潮河东路东侧、豫十路北，规划用地面积20210.05平方米(约30.31亩)，总建筑面积70338.8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50771.9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566.92平方米)，容积率2.49。项目总计3栋高层(地下2层，1#楼22层、2#楼24层、3#楼20层)，1栋物业综合用房，1栋养老服务用房。

（2）工程地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潮河东路以东、李马庄路以西、乐居路以南、豫十路以北。

（3）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民建施工图设计、专项工程深化设计(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抗震支架等)、景观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装饰装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地库划线及地库、楼宇、园区标识系统设计、设计等，以及所有深化设计的审核、报批报建、专家论证及协调等相关手续办理工作（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设计任务书）。

（4）质量要求：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均符合国家、省、市有关工程设计方面的规范、文件

规定的内容及深度和招标人的具体要求，且相关设计成果应通过第三方机构审查。

(5) 设计周期：12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及承诺函）

2.2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2.3 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2) 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须为供应商在职正式员工，与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响应文件中附劳动合同、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单位为拟派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或者单位为拟派人员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2.4 财务要求：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企业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提供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年份开始提供，新成立的企业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的按实际情况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即可）。

2.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公司依法缴纳的税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6 信誉要求：

(1)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息，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息，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相关网页截图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2) 企业近三年（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 企业近三年（2021年10月1日以来）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近三年（2021年10月1日以来）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工程质量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2.7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提供供应商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截图或报告，查询时间：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磋商文件获取信息

3.1 网上登记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平台3.0注册入口”

（<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pages/register/register.html>）完成企业账号注册，老用户无需重复注册。投标单位凭企业账号登录系统

（<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点击项目信息—项目报名中—参与投标—网上报名（点击右上侧的“投标人登记”）完成投标登记，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相应投标登记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2 获取文件方式：

线上缴费购买

凭企业账号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标书费用缴纳（勾选支付标段后点击“支付”/“合并支付”，在线扫码支付）—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客服电话：0371-86581171。

3.3 时间：2024年10月21日9时00分至2024年10月25日17时30分（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售价：招标文件0元，平台服务费200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

4.1 时间：2024年10月31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企业账户登陆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平台 3.0 登录入口”(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进入系统,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网上投标:在线完成密码设置(该密码用于开标解密,务必牢记)、上传 pdf 文档的电子投标文件到平台系统且系统提示“上传成功”的方认定为电子投标文件投递成功,填写其他标有*内容。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确保其完整、正确。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系统将自动拒绝。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室。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通过企业账号登陆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平台 3.0 登录入口”

(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进入系统,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开标大厅(点击“解密”,录入上传投标文件时设置的密码,在解密完成前请不要关闭解密界面),在规定的时间内(30 分钟)进行远程投标文件解密等。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六、其他

无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人:郑州市管开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东路 127 号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371-86100590

采购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航海路中州大道美林河畔 1 号楼 2610 室

联系人:贺女士、陈女士

电话:0371-6505587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管开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东路 127 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371-8610059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航海路中州大道美林河畔 1 号楼 2610 室

联 系 人：贺女士、陈女士

电 话：0371-65055875

电子邮件：ZRZHZB0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